

证券代码：870801

证券简称：皖创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联合杭州氢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合肥市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名称拟定为合肥氢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27.5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55%，杭州氢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出资 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此次对外投资涉及公司进入化学药剂等的研发、销售、技术转让等新领域。新设立的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环境保护监测；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环境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酶制剂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新的领域，将对公司增加收入来源、完善经营结构、增强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发挥积极的促进作用。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氢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同安街道金中环广场 B 座 1602

经营范围：环境保护监测；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

治服务；生态环境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酶制剂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具体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	货币	认缴	55%
杭州氢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5,000	货币	认缴	45%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设立控股子公司，暂未签订投资协议。公司拟设立控股子公司，主要是为了合作研发新技术，方便市场开拓。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主要目的是合作研发新技术，方便市场开拓。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设立该控股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该控股子公司专门用于市场开拓，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主要目的是合作研发新技术，方便市场开拓，将会对公司业务带来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